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0-001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28,56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67,387.44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33.3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63,354.12万元。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专户用途. Includes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and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原因是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包含部分尚未到账的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四)甲方授权丙方的保荐代表人王晨宇、刘先非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0-013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的发行价(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披露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下简称“转增”),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总股本由128,780,022股变更为167,414,029股。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2020年1月16日,本次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区间届满,安丰和众、安丰元、安丰领先在本次计划减持期间内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979,5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1.76%)。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Includes 安丰和众, 安丰元, 安丰领先.

注:上述股份实施前,其他方式取得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安丰和众持有2,000,500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1.55%;安丰元持有2,554,500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1.98%;安丰领先持有642,278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0.50%。

股份数量均为相关减持股东在《股东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的持股情况。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Table with 4 columns: 第一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Includes 安丰和众, 安丰元, 安丰领先.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披露的减持期间区间届满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Includes 安丰和众, 安丰元, 安丰领先.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同时向甲方、乙方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况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立即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IPO”)前股东安丰和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丰和众”)、杭州安丰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丰元”)和宁波安丰领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丰领先”)为同一管理人控制下的企业。

截至2020年1月16日,本次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区间届满,安丰和众、安丰元、安丰领先在本次计划减持期间内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979,5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1.76%)。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9)。安丰和众、安丰元、安丰领先在履行减持股份计划披露义务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在任意连续90日内,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于2020年1月6日至1月10日对翔港科技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期间”)的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国金证券对翔港科技实际情况制订了现场检查工作计划,并要求公司按照计划的内容提前准备现场检查所需的工作所需的相关文件和资料。

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管理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推进翔港科技规范运作,促进翔港科技健康发展。

二、本次现场检查的情况 持续督导期间,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科学合理,对部门或岗位责任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等规定明确,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构成、职责履行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要求。

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翔港科技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作出了信息披露,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1.关联交易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关联交易相关决策制度,确保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将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对外担保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对外担保相关决策制度,确保公司发生对外担保时将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对外投资 2019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万美元在美国内华达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翔港科技(美国),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2019年7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叶培强先生向控股子公司上海瑾华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瑾华”)共同增资5,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4,850万元,叶培强先生出资150万元。

4.其他对外投资 2019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万美元在美国内华达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翔港科技(美国),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2019年7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叶培强先生向控股子公司上海瑾华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瑾华”)共同增资5,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4,850万元,叶培强先生出资150万元。

5.其他对外投资 2019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万美元在美国内华达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翔港科技(美国),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2019年7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叶培强先生向控股子公司上海瑾华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瑾华”)共同增资5,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4,850万元,叶培强先生出资150万元。

证券代码:603617 证券简称:君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活期通知存款 63天(黄金挂钩看涨)

委托理财期限:63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通过网上银行银行渠道使用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交通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产品名称, 到期方式. Includes 交通银行活期通知存款63天(黄金挂钩看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如本产品成立且客户成功认购本产品,则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按照控制利率进行计息。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 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为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挂钩的浮动利率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根据日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未来资金使用计划,针对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由财务总监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专职负责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资金管理业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通过网上银行银行渠道使用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交通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产品名称, 到期方式. Includes 交通银行活期通知存款63天(黄金挂钩看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如本产品成立且客户成功认购本产品,则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按照控制利率进行计息。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 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为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挂钩的浮动利率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客户将损失购买理财的费用,客户将获得低收益,对于本金不造成影响。 (三)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1,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328)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财务、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影响分析 (一)对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Includes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3.22%,公司货币资金为26,351.81万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79%,不存在有大幅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理财产品核算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列示,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列示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处置理财产品时,处置收益在“投资收益”科目列示。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20-2022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严重影响。

2.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3.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4.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5. 合同期限:3年 6.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7.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8.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9.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10. 合同期限:3年 11.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12.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13.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14.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15. 合同期限:3年 16.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17.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18.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19.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20. 合同期限:3年 21.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22.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23.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24.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25. 合同期限:3年 26.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27.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28.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29.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30. 合同期限:3年 31.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32.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33.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34.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35. 合同期限:3年 36.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37.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38.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39.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40. 合同期限:3年 41.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42.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43.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44.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45. 合同期限:3年 46.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47.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48.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49.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50. 合同期限:3年 51.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52.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53.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54.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55. 合同期限:3年 56.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57.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58.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59.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60. 合同期限:3年 61.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62.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63.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64.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65. 合同期限:3年 66.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67.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68.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69.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70. 合同期限:3年 71.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72. 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73. 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74. 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75. 合同期限:3年 76. 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合同类型及金额:钻井合同,合同金额约2,700万美元(约合1.86亿人民币),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工作量结算确定。

合同生效时间: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合同期限:3年 对上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次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20-2022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交易概述 2020年1月16日,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曼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香港)有限公司与Weatherford Oil Tool Middle East Limited(以下简称“Weatherford”)签订了伊拉克南部某油田钻井项目合同,合同金额约2,700万美元(约合1.86亿人民币),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工作量结算确定。

二、交易对方情况 1.交易对方名称:Weatherford Oil Tool Middle East Limited 2.注册地址:Craigmar Chambers, P.O. Box 71,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 威德福中东是威德福下属公司,威德福(Weatherford)国际公司是全球最大石油服务公司之一,总部位于瑞士,在美国、亚洲、欧洲、非洲、南美洲及中东地区均设有分公司,威德福国际公司在全球范围内为油气田勘探开发提供服务,在世界主要能源产区中包括加拿大、俄罗斯、中东、欧洲、拉丁美洲、中东、俄罗斯及美国都设有区域服务中心,业务涉及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名称:伊拉克南部某油田钻井项目合同 2.合同金额:合同金额约2,700万美元(约合1.86亿人民币),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工作量结算确定。

三、结算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4.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5.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6.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7.合同期限:3年 8.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9.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10.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11.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12.合同期限:3年 13.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14.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15.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16.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17.合同期限:3年 18.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19.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20.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21.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22.合同期限:3年 23.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24.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25.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26.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27.合同期限:3年 28.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29.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30.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31.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32.合同期限:3年 33.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0-009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19年1-12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800万元到9300万元,同比增加60.15%到71.72%。

一、业绩预告期间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12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800万元到9300万元,同比增加60.15%到71.72%。

二、业绩预告预增的主要原因 1.主营业务影响 (一)报告期内,公司改变了运营策略,优化了运营方案,使公司产品端产品(梦幻西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加。

2.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400万元到8900万元,同比增加49.79%到90.17%。 3.本次非利润预增的原因: (一)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967.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870.57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增的主要原因 1.主营业务影响 (一)报告期内,公司改变了运营策略,优化了运营方案,使公司产品端产品(梦幻西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加。

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800万元到9300万元,同比增加60.15%到71.72%。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400万元到8900万元,同比增加49.79%到90.17%。

3.本次非利润预增的原因: (一)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967.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870.57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增的主要原因 1.主营业务影响 (一)报告期内,公司改变了运营策略,优化了运营方案,使公司产品端产品(梦幻西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加。

2.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400万元到8900万元,同比增加49.79%到90.17%。

3.本次非利润预增的原因: (一)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967.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870.57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增的主要原因 1.主营业务影响 (一)报告期内,公司改变了运营策略,优化了运营方案,使公司产品端产品(梦幻西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加。

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年度报告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董事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二)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1月1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合同类型及金额:钻井合同,合同金额约2,700万美元(约合1.86亿人民币),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工作量结算确定。

合同生效时间: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合同期限:3年 对上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次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20-2022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交易概述 2020年1月16日,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曼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香港)有限公司与Weatherford Oil Tool Middle East Limited(以下简称“Weatherford”)签订了伊拉克南部某油田钻井项目合同,合同金额约2,700万美元(约合1.86亿人民币),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工作量结算确定。

二、交易对方情况 1.交易对方名称:Weatherford Oil Tool Middle East Limited 2.注册地址:Craigmar Chambers, P.O. Box 71,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 威德福中东是威德福下属公司,威德福(Weatherford)国际公司是全球最大石油服务公司之一,总部位于瑞士,在美国、亚洲、欧洲、非洲、南美洲及中东地区均设有分公司,威德福国际公司在全球范围内为油气田勘探开发提供服务,在世界主要能源产区中包括加拿大、俄罗斯、中东、欧洲、拉丁美洲、中东、俄罗斯及美国都设有区域服务中心,业务涉及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名称:伊拉克南部某油田钻井项目合同 2.合同金额:合同金额约2,700万美元(约合1.86亿人民币),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工作量结算确定。

三、结算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4.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5.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6.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7.合同期限:3年 8.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9.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10.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11.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12.合同期限:3年 13.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14.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15.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16.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17.合同期限:3年 18.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19.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20.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21.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22.合同期限:3年 23.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24.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25.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26.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27.合同期限:3年 28.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29.合同实施地点:伊拉克南部 30.合同生效时间:2020年1月16日 31.合同生效日期:2019年8月26日(合同文本确定时间) 32.合同期限:3年 33.支付方式:按照工程进度以美元进行电汇付款

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年度报告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董事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二)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1月17日